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Changhai Composite Materials Co., Ltd

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3年04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杨国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志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志军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13 年 1-3 月	2012 年 1-3 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 (元)	183,959,016.23	111,733,458.92	64.6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元)	18,414,359.47	14,392,523.13	27.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03,926,231.99	17,180,747.10	504.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87	0.1432	507.54%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5	0.1199	25.1%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5	0.1199	25.1%
净资产收益率 (%)	2.09%	1.77%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	2%	1.46%	0.54%
	2013 年 3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 增减(%)
总资产 (元)	1,321,618,116.43	1,183,243,207.04	11.6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 (元)	888,889,919.37	870,475,559.90	2.1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7.41	7.25	2.2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9,447.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1,75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5,833.32	
所得税影响额	159,344.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6,746.81	
合计	830,939.77	--

二、重大风险提示

1、产品毛利下降的风险

为进一步延伸产业链，加快公司向玻纤制品及玻纤复合材料的深化，公司计划于2013年在湿法薄毡、涂层毡、复合隔板等多个产品上增加产能，提高市场份额。随着产品供给的增加，市场价格面临下行的风险；同时由于新设备投入初期，受人工、折旧、成品率不高等影响，生产成本可能上升，从而导致产品综合毛利率降低。为此，公司将从多个方面积极应对。公司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同时，逐步对产品技术、配方等环节进行调整，对生产设备进行调试，提高生产率，降低生产成本；继续向附加值较高的产品方向发展，保持竞争优势；根据市场需求灵活调整产品结构，稳定产品价格。

2、产业整合达不到预期的风险

公司在投资天马集团和收购天马瑞盛后在供应、销售、财务等多个方面进行整合，对原有的产能重新规划调整产品结构，建立新的激励机制调动员工积极性，通过各方的努力，目前天马集团及天马瑞盛经营情况有所改善。但是，企业的整合涉及产品结构、产能规划、人员变动等多个方面，同时市场环境也在变化，因而在整合过程中会遇到各种问题，若不能有效解决，存在产业整合达不到预期的风险。对此，公司将充分运用民营企业的优势，积极发挥主观能动性，通过调动员工积极性、调整经营模式等更好地进行企业整合，发挥协同效应。

3、新产品推广达不到预期的风险

为进一步延伸产业链，增加产品附加值，公司在已有玻纤制品及复合材料的基础上积极研发新产品。连续长丝毡、PE复合隔板及电子薄毡等新产品将在2013年建设投产。虽然公司在设备采购前已对市场需求有了一定的了解，并与有意向的客户进行了前期的接触，但是仍可能存在因新客户开发困难、市场需求不旺等因素导致新产品推广达不到预期的风险。为此，公司将及时调整销售策略满足客户需求，提高产品质量面对同类产品竞争，积极扩充销售人员队伍加强销售力量，健全激励机制调动销售人员积极性。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00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鹏威	境内自然人	39.38%	47,250,000	47,250,000		
杨国文	境内自然人	11.25%	13,500,000	13,500,000		
江苏高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4%	7,370,000	0		
杨凤琴	境内自然人	5.63%	6,750,000	6,750,000		
江苏高投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	5,999,900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08%	3,699,924	0	
中国银行—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	3,000,00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五组合	其他	1.1%	1,324,333	0	
沈祖林	境内自然人	0.92%	1,107,008	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5%	1,024,122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苏高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3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370,000		
江苏高投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999,900	人民币普通股	5,999,9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699,924	人民币普通股	3,699,924		
中国银行—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五组合	1,324,333	人民币普通股	1,324,333		
沈祖林	1,107,008	人民币普通股	1,107,008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024,122	人民币普通股	1,024,122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39,667	人民币普通股	939,667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	900,026	人民币普通股	900,026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02,437	人民币普通股	802,43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杨国文与杨凤琴系夫妻关系，杨国文、杨凤琴与杨鹏威系父子、母子关系，杨国文、杨凤琴及杨鹏威属于一致行动人。除前述情况外，公司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戚稽兴	168,750	0	0	168,750	高管锁定	注
张中	56,250	0	0	56,250	高管锁定	注
邵漂萍	168,750	0	0	168,750	高管锁定	注
周元龙	56,250	0	0	56,250	高管锁定	注
李荣平	112,500	0	0	112,500	高管锁定	注
许耀新	168,750	0	0	168,750	高管锁定	注
杨彩英	225,000	0	0	225,0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3 月 29 日

杨琳	240,000	0	0	240,0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3 月 29 日
杨国忠	270,000	0	0	270,0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3 月 29 日
杨汉国	240,000	0	0	240,0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3 月 29 日
杨凤琴	6,750,000	0	0	6,750,0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3 月 29 日
杨鹏威	47,250,000	0	0	47,250,0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3 月 29 日
杨国文	13,500,000	0	0	13,500,000	首发承诺	2014 年 3 月 29 日
合计	69,206,250	0	0	69,206,250	--	--

注：戚稽兴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许耀新、李荣平、张中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邵溧萍、周元龙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相关规定，上述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1、货币资金本期末178,255,400.94元比年初120,725,904.81元增加了57,529,496.13元，主要是报告期收到“年产7万吨E-CH玻璃纤维生产线”项目政府补助 5,352万元。
- 2、应收账款本期末118,037,510.26 元较年初90,415,482.76 元增加了27,622,027.50 元，增幅30.55%，主要是本期子公司天马瑞盛应收账款3,684.34万元纳入合并报表。
- 3、应收利息较年初减少了382,245.62 元，减少的原因是本期已经收到利息。
- 4、其他应收款本期末6,261,552.03 元较年初2,505,046.62 元增加了3,756,505.41 元，增幅149.96%，主要是暂记已取得批复，应收“年产7万吨E-CH玻璃纤维生产线”项目政府补助余款500万元。
- 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本期末89,572.66 元较年初27,500.00元增加了62,072.66元，增幅225.72%，主要是由于子公司天马瑞盛即将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 6、其他流动资产本期减少189,532.53 元，主要是待摊费用按期摊销后的减少。
- 7、固定资产清理本期新增860,753.07 元，主要是本期新增转入清理的待出售固定资产。
- 8、应付票据本期末112,999,731.44 元较年初62,922,746.52 元增加了50,076,984.92 元，增幅79.58%，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支付供应商货款时增加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比例，相应的应付票据增加。
- 9、预收款项本期末12,815,282.32 元较年初 8,077,748.23 元增加了4,737,534.09 元，增幅58.65%，主要是由于子公司天马瑞盛预收款项550.22万元纳入合并报表。
- 10、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减少了2,903,941.05 元，主要是因为2012年年终工资奖金于本期发放完毕。
- 11、应交税费本期末-10,012,074.65 元较年初减少了4,243,371.55 元，主要是因为公司增加固定资产投入后，抵扣增值税形成的增值税留抵增加，引起应交税费的减少。
- 12、其他非流动负债本期末62,270,351.86 元较年初增加了58,502,851.86 元，主要是依据有关会计处理规定，将“年产7万吨E-CH玻璃纤维生产线”项目政府补助 5,852万元计入递延收益。
- 13、营业收入2013年1-3月183,959,016.23 元较去年同期111,733,458.92 元增加了72,225,557.31 元，增长64.64%，同时相应营业成本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项目陆续投产，产能释放后，销售规模扩大；本期另有子公司天马瑞盛主营收入3,853.56万元并入合并报表，引起本项目的增加。
- 14、销售费用2013年1-3月份7,731,579.25 元较去年同期5,454,494.77 元增加了2,277,084.48 元，主要是由于销售规模的扩大过程中营销人员费用的增加、运输费用的同步增长，导致销售费用大量增加；另本期子公

司天马瑞盛销售费用87.77万元并入合并报表，引起本项目的增加。

15、财务费用2013年1-3月份1,909,847.76 元较去年同期178,994.79 元，增加了1,730,852.97 元，主要是募集资金余款逐步使用后，存息收入减少；银行贷款增加，相应利息支出的增加；另本期子公司天马瑞盛财务费用31.63万元并入合并报表，引起本项目的增加。

16、投资收益2013年1-3月份-1,700,601.79元，主要是依据会计准则核算参股公司天马集团的损益。

17、营业外收入2013年1-3月份1,008,836.96 元较去年同期2,898,901.80 元减少了1,890,064.84 元，主要是本期计入到损益的各级地方政府、财政给予奖励的减少。

1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13年1-3月份 103,926,231.99 元较去年同期17,180,747.10 元增加86,745,484.89 元，主要是由于本期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6,567.80万元、收到“年产7万吨E-CH玻璃纤维生产线”项目政府补助 5,352万元、使用承兑支付供应商款项节流大量的现金（比年初新增应付票据5,007.70万元）。

19、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13年1-3月份-44,357,729.36元较去年同期-73,078,620.36 元有大幅变动，主要是公司募集项目在去年同期集中大量支付对该数据的影响。

20、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13年1-3月份-1,591,947.06元较去年同期 -856,521.18 元有大幅变动，主要是公司及子公司借款利息支出的增加。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公司营业收入保持平稳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395.90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了7,222.56万元，增长64.64%；营业利润2,098.05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48.48%；利润总额2,197.76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9.13%；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841.44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7.94%。营业收入增长除子公司天马瑞盛精细化工收入3,853.56万元并入合并报表引起增长外，公司的传统业务玻璃纤维产业也实现了较大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项目陆续投产，产能释放后，销售规模进一步的扩大。报告期内，外销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了30.73%，内销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了29.27%。报告期涂层毡、湿法薄毡虽处于淡季，但仍有所增长。自公安部2011年3月下发《关于进一步明确民用建筑外保温材料消防监督管理有关要求的通知》（公消[2011]65号）后，涂层毡大批量应用到外墙保温上，本期涂层毡实现销售1,127.84万元，比去年同期365.91万元，增长了208.23%；湿法薄毡实现销售3,903.37万元，比去年同期2,862.51万元，增长了36.36%；复合隔板和短切毡比去年同期分别增长了25.12%和17.60%。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原有短切毡、湿法薄毡、涂层毡、复合隔板的基础上新增了连续长丝毡及装饰板材两种新产品。由于新品进入市场时间较短，占公司主营业务份额较小，且尚处在小规模试产阶段，报告期内不会对公司业绩构成重大影响，无法预测未来对公司收入的影响程度。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或客户发生变化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未来经营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5名客户占比情况：

2012年度		2013年第一季度	
客户名称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名称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VENTAS INTERNACIONALES,S.A（西班牙）	3.95%	VENTAS INTERNACIONALES,S.A（西班牙）	5.81%
常州天马集团有限公司	3.49%	伊朗某公司	2.91%
桐乡市安港进出口有限公司	2.45%	FIBERGLASS DISTRIBUTION（意大利）	2.91%
上海吉翔汽车车顶饰件有限责任公司	2.36%	桐乡市安港进出口有限公司	1.51%
FIBERGLASS DISTRIBUTION（意大利）	2.24%	国内某电池有限公司	1.48%
合计	14.49%	合计	14.62%

报告期内公司前5名客户营业收入占比与2012年度相比，营业收入比例未有明显变化。前5名客户排名略有变化，主要原因是：受国外经济复苏的影响，外销量增加占比有所提高；一季度是复合隔板传统旺季，隔板销售份额占比较大。由于公司一季度营业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的比重不大，不确定前5名客户变化是否将对公司全年收入构成重大影响。

公司前5名供应商占比情况

2012年度		2013年第一季度	
供应商名称	占公司全部采购金	供应商名称	占公司全部采购金

	额的比例(%)		额的比例(%)
常州市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5.81%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0.40%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11.98%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6.52%
江苏省电力公司常州供电公司	9.25%	江苏省电力公司常州供电公司	6.22%
常州天马集团有限公司	4.83%	常州天马集团有限公司	4.95%
常熟市山杨化工有限公司	4.77%	邢台金牛玻纤有限责任公司	2.63%
合计	46.54%	合计	30.72%

报告期内公司前5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与2012年相比，采购金额比例有所下降，主要是受天气及国内外节假日等因素影响，玻纤制品需求降低，公司能源、原材料采购量相对减少。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年度经营计划主要做好如下工作：

(1) 报告期内，公司加快了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其中“1.5米复合隔板”生产线的技改于2013年3月底完工调试，至此募投项目所有生产线已建设完毕并投入生产。超募资金项目“年产70000吨E-CH玻璃纤维生产线”是公司重点建设项目，报告期内该项目基本建设完成。由于该项目对公司影响重大，目前公司在对重要设备做最后调试，将尽早试生产。

(2) 为进一步扩大公司玻纤制品的市场份额、消化池窑点火后的玻纤纱新增产能，公司在报告期内积极新建薄毡、复合隔板等多个产品的生产线。预计上述生产线于今年年内可建设完成，将分别为公司新增约8500万平方米、500万平方米的产能。

(3) 报告期内，公司连续长丝毡、板材等新产品生产线基本安装到位，并开始小批量生产。由于新产品进入市场时间较短，客户认知度较低，对此公司将加大新产品的市场开拓力度，并积极扩充销售人员队伍，确保新产品在市场的稳步推进。

(4) 加强与参股公司常州天马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天马瑞盛有限公司的沟通交流，通过资源共享、技术交流等多种形式的互动，优势互补，互利共赢。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1、宏观经济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玻纤制品及玻纤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受宏观经济的影响，玻纤行业整体发展疲软。虽然国家多项指标显示未来经济可能回暖，但不排除受外围经济形势或其他突发事件的影响使宏观经济环境或行业整体状况遭受重大冲击，导致行业经营环境恶化。对此公司可能采取以下措

施来降低宏观经济因素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加大研发力度开发新产品，及时抢占市场；改造或更新旧的生产设备，提高生产效率；从多个方面控制生产成本及各项费用；利用公司反倾销税率的优势，进行对外销售保持已有的市场份额。

2、汇率风险

随着公司国内业务的不断扩大，出口份额有所降低，但外销仍是公司重要的销售渠道。公司出口业务主要结算货币为美元和欧元。若未来人民币对美元、人民币对欧元的汇率不稳定，公司将会因汇率波动而产生汇兑损失。为此，公司采取以下措施，降低汇率变动风险：根据汇率变动情况及时调整出口产品定价，并在出口供货合同中约定汇率波动条款，降低汇率风险；根据国际经济形势及外汇市场变动趋势，慎重选择结算货币；公司将灵活运用金融市场工具，利用出口押汇工具缩短公司外汇敞口时间，并适当利用外汇市场的远期结汇、远期外汇买卖等避险产品，锁定汇率波动风险。

3、环保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对环境产生的不良影响较小，主要污染源和污染物有烘干固化炉排放的废气、工艺废水、废边料及生产环节的噪声等。公司已严格按照有关环保法规及相应标准对上述污染性排放物进行了有效治理。报告期内，常州市武进区环境监测站对公司“三废”排放进行监测，监测报告显示公司各项排放均达到了国家环保规定的标准。若玻纤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或其他相关环保政策发生变化将在一定程度上加大公司的环保成本，公司可能存在环保要求不达标而引致的风险。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杨鹏威、杨国文、杨凤琴、江苏高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江苏高投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p>(一) 公司股票上市前股东所持有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鹏威、杨国文与杨凤琴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关联自然人股东杨国忠、杨彩英、杨汉国及杨琳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还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二)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为了避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鹏威、杨国文及杨凤琴以及其他主要股东江苏高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江苏高投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作出了以下放弃同业竞争与利益冲突承诺：“1、本人/本公司及参股或者控股的公司或者企业(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 目前没有从事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2、在本人/本公司及本人三代以内直系、旁系亲属拥有股份公司股权(或实际控制权) 期间，本人/本公司及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 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凡本人/本公司及附</p>	2011 年 03 月 29 日		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上述股东均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之情形。

		<p>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股份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本公司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股份公司。3、本人/本公司将充分尊重股份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股份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人/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公司法以及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促使经本人/本公司提名的股份公司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4、如果本人/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并造成股份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同意赔偿股份公司相应损失。5、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本公司不再对股份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三）关于劳务派遣事项的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杨鹏威、杨国文、杨凤琴就劳务派遣事项出具承诺如下：“如因劳务派遣公司拖欠劳务人员工资或社保等损害劳务人员情形导致股份公司或子公司须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的，由本人补偿股份公司或子公司全部经济损失”。（四）补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的承诺。公司 2007 年前只为部分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存在被追缴的风险。对此，公司实际控制人杨鹏威、杨国文、杨凤琴出具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如果应有权主管部门要求或决定，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欠缴、少缴或延迟缴纳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承担补缴义务或罚款的，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本人承担；对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员工自身原因承诺放弃缴纳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的，如果将来应有权主管部门要求或决定必须为员工补缴的，本人承诺承担补缴义务”。</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无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是				
承诺的解决期限	不适用				
解决方式	不适用				
承诺的履行情况	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上述股东均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之情形。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2,253.9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6.8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455.3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扩大年产 2.7 万吨玻纤特种毡制品项目	否	19,669.37	19,669.37	640.39	13,182.32	67.02%	2013 年 03 月 31 日	86.42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9,669.37	19,669.37	640.39	13,182.32	--	--	86.42	--	--
超募资金投向										
年产 70000 吨 E-CH 玻璃纤维生产线	否	32,584.53	59,637.93	66.49	33,273.07	55.79%	2013 年 03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32,584.53	59,637.93	66.49	33,273.07	--	--		--	--
合计	--	52,253.9	79,307.3	706.88	46,455.39	--	--	86.4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的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2011 年 6 月 30 日, 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投建“年产 70000 吨 E-CH 玻璃纤维生产线”项目, 投资总额 596,379,300.00 元, 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325,845,300.00 元。2012 年 9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年产 70000 吨 E-CH 玻璃纤维生产线”项目实施计划的议案》, 并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会议审议通过, 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延期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共计使用超募资金 332,730,713.30 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1年6月1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27,130,162.05元。项目的具体投入情况如下：车间土建工程人民币3,100,000.00元，设备购置人民币24,030,162.05元。募集项目的先期投入均由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苏公W(2011)E1191号鉴证报告，先期投入资金已在本报告期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2年12月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余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或以定期存单、通知存款方式进行存放和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合理、规范，募集资金使用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二批）2012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的复函》（发改办产业[2012]2735号），公司年产70000吨E-CH玻璃纤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被列入2012-2013年度“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支持范畴，获得财政专项补贴人民币5,852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1月1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上刊载的《关于获得政府补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02）。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利润分配的透明度，规范公司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有关事项，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及中国证监会江苏证监局下发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要求的通知》（苏证监公司字〔2012〕276号）的要求并综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业务发展目标、股东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公司于2012年8月7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经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新修订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公司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决策程序完

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利润分配政策制定程序合规、透明。

二、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于2013年2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由于公司目前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需要大量的流动资金满足经营生产需要，2012年公司现金支出超过当年可分配利润的50%，符合公司不进行现金分红的条件，同时新建项目还需要大量投入，因此2012年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该议案尚需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不适用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不适用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涉及金额 0 万元。

七、证券投资情况

不适用

八、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是否发行公司债券

是 否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8,255,400.94	120,725,904.8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826,035.01	19,998,592.81
应收账款	118,037,510.26	90,415,482.76
预付款项	90,778,511.20	74,865,166.9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341,914.80	724,160.4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261,552.03	2,505,046.6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5,201,272.67	43,702,581.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9,572.66	27,5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54,191.12	343,723.65
流动资产合计	468,945,960.69	353,308,159.21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9,060,343.18	90,655,549.5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5,380,239.78	287,222,418.08
在建工程	445,728,087.34	420,904,506.1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860,753.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7,298,095.15	27,622,090.1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067,953.56	3,228,646.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6,683.66	301,837.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2,672,155.74	829,935,047.83
资产总计	1,321,618,116.43	1,183,243,207.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4,500,000.00	94,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2,999,731.44	62,922,746.52
应付账款	103,755,129.25	88,143,959.11
预收款项	12,815,282.32	8,077,748.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246,889.88	4,150,830.93
应交税费	-10,012,074.65	-5,768,703.1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835,702.87	9,459,880.9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2,140,661.11	261,486,462.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202,817.26	12,202,817.26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62,270,351.86	3,767,5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473,169.12	15,970,317.26
负债合计	396,613,830.23	277,456,779.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资本公积	528,880,553.91	528,880,553.9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905,635.97	19,905,635.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0,103,729.49	201,689,370.0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88,889,919.37	870,475,559.90
少数股东权益	36,114,366.83	35,310,867.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25,004,286.20	905,786,427.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21,618,116.43	1,183,243,207.04

法定代表人：杨国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军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0,765,692.62	114,225,239.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712,408.61	12,279,362.81
应收账款	75,682,687.92	54,530,288.23
预付款项	82,278,370.42	70,931,772.98
应收利息	341,914.80	724,160.4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639,968.85	550,576.95
存货	36,978,102.23	32,188,737.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8,291.57	786,854.05
流动资产合计	388,807,437.02	286,216,993.1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4,120,983.44	155,821,585.2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6,704,408.82	135,721,842.81
在建工程	438,564,587.44	414,550,848.4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860,753.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079,627.77	14,329,239.7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46,931.98	911,069.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770.49	94,770.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5,272,063.01	721,429,356.39
资产总计	1,134,079,500.03	1,007,646,349.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000,000.00	3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2,999,731.44	62,922,746.52
应付账款	78,237,403.47	70,294,705.57
预收款项	7,308,869.57	5,562,307.79
应付职工薪酬	310,536.07	3,463,030.10
应交税费	-11,082,010.33	-9,430,454.7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74,332.33	3,053,392.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3,434.98	65,152.49
流动负债合计	224,592,297.53	170,930,879.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202,817.26	12,202,817.26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61,974,750.00	3,467,5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177,567.26	15,670,317.26
负债合计	298,769,864.79	186,601,197.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资本公积	525,988,792.82	525,988,792.8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905,635.97	19,905,635.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9,415,206.45	155,150,723.6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35,309,635.24	821,045,152.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	1,134,079,500.03	1,007,646,349.53

计		
---	--	--

法定代表人：杨国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军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83,959,016.23	111,733,458.92
其中：营业收入	183,959,016.23	111,733,458.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1,277,867.78	97,602,829.54
其中：营业成本	137,957,164.25	80,676,595.9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4,764.99	236,967.28
销售费用	7,731,579.25	5,454,494.77
管理费用	13,394,511.53	11,055,776.72
财务费用	1,909,847.76	178,994.79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0,601.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980,546.66	14,130,629.38

加：营业外收入	1,008,836.96	2,898,901.80
减：营业外支出	11,806.35	1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806.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977,577.27	17,019,531.18
减：所得税费用	2,759,718.26	1,986,026.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17,859.01	15,033,505.0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414,359.47	14,392,523.13
少数股东损益	803,499.54	640,981.96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5	0.119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5	0.1199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9,217,859.01	15,033,505.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414,359.47	14,392,523.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03,499.54	640,981.96

法定代表人：杨国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军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0,862,027.19	108,551,627.14
减：营业成本	105,319,567.23	83,406,287.15
营业税金及附加	983.26	
销售费用	6,495,233.06	5,206,726.46
管理费用	10,341,865.26	9,770,025.27
财务费用	1,034,575.32	-182,683.89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0,601.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969,201.27	10,351,272.15
加：营业外收入	824,349.54	2,898,901.80
减：营业外支出	11,806.35	1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806.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781,744.46	13,240,173.95
减：所得税费用	2,517,261.67	1,986,026.0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64,482.79	11,254,147.86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2	0.093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2	0.0938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264,482.79	11,254,147.86

法定代表人：杨国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军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6,880,285.58	121,202,265.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08,532.89	2,090,392.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04,400.84	4,023,212.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793,219.31	127,315,870.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618,871.76	87,309,392.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979,540.94	14,008,310.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24,422.90	5,736,987.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44,151.72	3,080,432.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866,987.32	110,135,123.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926,231.99	17,180,747.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1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409,829.36	73,078,620.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409,829.36	73,078,620.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57,729.36	-73,078,620.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91,947.06	356,521.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1,947.06	856,521.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1,947.06	-856,521.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7,059.44	87,468.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529,496.13	-56,666,926.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725,904.81	442,133,824.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255,400.94	385,466,898.70

法定代表人：杨国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军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1,432,457.45	120,995,237.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51,032.71	2,090,392.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07,695.70	3,889,293.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191,185.86	126,974,922.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865,431.72	95,667,213.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556,296.19	12,562,822.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23,173.05	2,684,962.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19,232.68	12,279,731.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464,133.64	123,194,730.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27,052.22	3,780,192.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1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073,691.36	69,638,653.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73,691.36	69,638,653.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21,591.36	-69,638,653.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5,245.06	7,201.3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5,245.06	507,201.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5,245.06	-507,201.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9,762.94	99,675.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540,452.86	-66,265,987.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225,239.76	441,190,278.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765,692.62	374,924,291.37

法定代表人：杨国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军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